

106-2 期初校務會議 總務處 工作報告

1. 活動中心冷氣安裝工程仍在施工，請各位老師提醒同學注意安全，勿進入施工區域。
2. 近來天氣忽冷忽熱，溫差較大；加上 0206 花蓮大地震後震不斷，總務處除派員不定時檢視(目視)各建築物外牆的磁磚外，在此還是要請各位導師提醒學生儘量避免在大樓牆面下逗留。
3. 煩請同仁注意，使用飲水機時請注意勿將茶葉或其它雜物倒入濾水盆中，避免堵住排水管。
4. 再次提醒各位同仁：
 - (1) 節約用水用電用紙，特別是下班後記得要關閉電腦主機及銀幕的電源開關。
 - (2) 若有向總務處借用鎖匙者請於用完後記得歸還；鎖匙儘量不要交給學生保管。
5. 文書組再次提醒擔任行政業務同仁：為配合及響應政府開放文件格式政策，請同仁共同推動並使用 ODF(Open Document Format)文書格式，如 Open Office 或 Libre Office 等文書軟體，以因應全球文件格式流通之需要。
6. 提報本校場地收費標準(修正版)。此次修正主要有兩項：
 - (1) 配合 107 年 3 月 1 日勞基法修訂公布，修訂校車司機加班費支給標準。
 - (2) 學生活動中心視借用性質酌收保證金 2,500 元至場地費之 2 倍，用畢回復原狀後無息發還。

本案提報 106-2 期初校務會議，通過後於 107 年 3 月 1 日實施。